

证券代码:002609

证券简称:捷顺科技

公告编号:2018-006

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临时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事项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捷顺科技，股票代码：002609）自2018年1月3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筹划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与相关各方就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积极磋商，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公平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捷顺科技，股票代码：002609）自2018年2月7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